

# 关于2017年河北省秦皇岛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（一期）--2017年河北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十期）上市交易的通知

各市场参与人：

根据《关于发行2017年河北省秦皇岛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（一期）--2017年河北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十期）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本所”）有关规定，2017年河北省秦皇岛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（一期）--2017年河北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十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将于2017年8月9日在本所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，期限为3年，票面利率为3.82%，利息每年支付一次；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17年8月7日，每年8月7日支付利息（逢节假日顺延，下同），2020年8月7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。

二、本期债券于2017年8月9日起在本所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，交易方式为现券和质押式回购。

三、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现券证券名称为“17河北21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40964”，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为“141964”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  
二〇一七年八月四日